

荷寶基金通知

2019年6月5日

富達投信甫於近日接獲「荷寶基金系列」之通知事項。相關書件如附件所示供參。

若您對本通知有任何相關問題,歡迎聯絡您專屬的業務專員。富達證券營業讓與予富達投信後,目前富達投信未擔任該系列基金之銷售機構,若有其他相關問題,建議您可洽詢該系列基金之總代理人。

###

【富達投信獨立經營管理 】各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各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境外基金含分銷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中,投資人索取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可至富達投資服務網http://www.fidelity.com.tw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查詢,或請洽富達投信或銷售機構索取。Fidelity 富達, Fidelity International,與Fidelity International 加上其F標章為FIL Limited之商標。 FIL Limited 為富達國際有限公司。富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為FIL Limited 在台投資100%之子公司。110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68號11樓,富達投信服務電話 0800-00-9911。

SITE 2016 09-007



荷寶資本成長基金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6 route de Trèves, L-2633 Senningerberg 盧森堡大公國

盧森堡商業登記編號:B 58.959

(「本基金」)

本基金股東通知書

掛號郵寄

盧森堡,2019年5月31日

親愛的投資人:

您身為本基金之股東,本基金之董事會(「**董事會**」)在此通知您有關本基金及其子基金(「**子基金**」)之變更。

- 1. (略譯)
- 2. (略譯)
- 3. (略譯)
- 4. (略譯)
- 5. 部分子基金放寬投資中國股票之限制

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對中國 A 股及中國 B 股之投資限制,將由本通知書附件 1 所列之子基金淨資產之 10% 放寬至 20%或 30%。

6. 股份類別銷售佣金

銷售機構就所有子基金可能收取之最高銷售佣金為 3%(而非股票子基金為 5%、債券子基金為 3%及其他子基金為 4%),惟如現行公開說明書有例外則依其規定。



已將以下條款納入公開說明書第2.3節中:

「對所有股份類別,包括特權股份類別及機構股份類別,銷售機構、銀行、股票經紀商或經銷商可能向投資人就任何個別下單以及額外服務收取額外之費用。 本公司不會以任何方式限制投資人直接向銷售機構、銀行、股票經紀商或經銷 商付款。」

7. 取消申購之請求

董事會已決議釐清因投資前的申購款項尚未支付的情形,本基金得取消申購請求,以保障股東之利益。

更具體而言,如未於公開說明書所載之期限內支付申購款項,本基金先前有權「取消申請」及「對違約投資人提起訴訟以取得因投資人未能於截止日前付款 而導致直接或間接損失之賠償」。

此後,公開說明書第2.3節之相關子段落修正如下:

「本公司保留全權決定隨時拒絕及/或取消申購請求的權利。

股份須待申購款項撥入後方得配發。

若須於出售股份的司法管轄區內向相關稅務機構支付任何發行或銷售稅,則申購價將按該金額增加。

股份須待申購款項撥入後方得配發。透過本公開說明書募集股份須特別取決於以下條件的收受:如本公司於下述指定期間內尚未收到(或得合理預期不會收到)申購款項,本公司得全權自行決定(A)對投資人提起法律訴訟,以獲得法院對未付申購款項之支付命令,或(B)行使其取消申購請求之權利,在此情況下投資人就此並無任何相關權利,或(C)代表投資人提出相同數量股份之贖回請求,並就此收取贖回款項,將該等款項與到期且尚未支付之申購款項抵銷,並向相關投資人請求任何差額或向其支付多餘款項。在任何情況下,違約之投資人應負擔本公司就未支付之申購款項融資之成本(如有)。」

8. 變更用語

(中譯文僅供參考,與原文相較不盡完整,亦有歧異,如有疑義應以英文本為準)



所有提及「投資顧問」及「投資經理人」皆由「投資組合經理人」取代,且所有提及「次投資顧問」均由「次投資組合經理人」取代。該等變更將不會涉及 任何對本基金及其子基金管理之實際影響。

除上述另有規定外,該等變更將自2019年7月1日起生效。

可預期上述變更將不會使任何目前本基金或其股東應付或負擔費用及支出之產 生變動。

請注意修訂之公開說明書將自2019年7月起可於本基金註冊辦公室索取。

提醒股東,根據本公開說明書之規定,本基金不會收取任何贖回費用,不同意 上述變更之股東得贖回其股份而毋庸支付任何費用。

除在此另有定義外,本通知書中任何定義應與本公開說明書內之定義相同。

如您需要任何更進一步的細節(或於可得時請求一份更新之公開說明書副本),請聯繫您通常之(荷寶)業務人員或本基金註冊辦公室,或您得參閱以下網站:www.robeco.com/luxembourg。

誠摯地

荷寶資本成長基金董事會



附件1

放寬投資中國股票限制之子基金列表

對投資中國 A 股及 B 股之限制由 10% 放寬為 30%

(略譯)

對投資中國 A 股及 B 股之限制由 10%放寬為 20%

荷寶亞太優越股票 荷寶新興市場股票 荷寶環球消費新趨勢股票